



企业高管人员刑事法律风险及应对 ——以刑事合规为视角

华东政法大学 吴允锋教授





GLOBAL LAW OFFICE



华东政法大学

目录 | CONTENT

- 1 企业高管人员刑事犯罪现状**
- 2 企业刑事合规改革试点及其影响**
- 3 未来企业可能的应对**

基本术语的界定

- **刑事法律风险**
- 是指刑事责任主体因违反国家刑事法律导致承担刑事责任或者刑事制裁的风险，也可以说是刑事责任主体所实施的行为是《刑法》分则规定的情形从而可能受到刑事处罚的风险。
- 这种风险一旦从“可能”变成“现实”，往往会给企业及企业高管带来致命的打击。
- 太子奶，上海福喜、中海集运、现代建筑设计院等
- **公司高管的法律界定**
- 根据《公司法》第217条规定：高级管理人员，是指公司的经理、副经理、财务负责人、上市公司董秘和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人员。公司高管通常包括公司董事、监事、经理、副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 作为公司高管，应当了解自身的法律责任，并采取适当措施规避可能的法律风险。





红塔山褚时健案件



长生生物疫苗案件

著名企业家犯罪典型案例



上海福喜案件



著名企业家犯罪典型案例

- 褚时健，1928年出生，1999年1月9日因经济问题被处无期徒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后减刑为有期徒刑17年。古稀之年入狱。
- 黄光裕，前国内首富、国美集团董事局原主席（14年）
- 高俊芳，长春长生疫苗事件，公司罚没款共计91亿余元



上海福喜案件

- 2014年7月20日，据上海广播电视台电视新闻中心官方微博报道，麦当劳、肯德基等洋快餐供应商上海福喜食品公司被曝使用过期劣质肉而被调查。
- 在食药监和公安调查组的约谈中，福喜公司相关责任人承认，对于过期原料的使用，公司多年来的政策一贯如此，且“问题操作”由高层指使。

杨立群	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十万元，驱逐出境；
贺业政	有期徒刑二年八个月，并处罚金八万元；
陆秋艳	有期徒刑一年七个月，缓刑一年七个月，并处罚金三万元；
杜平	有期徒刑一年七个月，缓刑一年七个月，并处罚金三万元；
胡骏	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七万元；
刘立杰	有期徒刑二年三个月，并处罚金六万元；
张晖	有期徒刑一年九个月，缓刑一年九个月，并处罚金四万元；
李亚军	有期徒刑二年六个月，并处罚金七万元；
张广喜	有期徒刑二年三个月，并处罚金六万元；
薛洪萍	有期徒刑一年七个月，缓刑一年七个月，并处罚金三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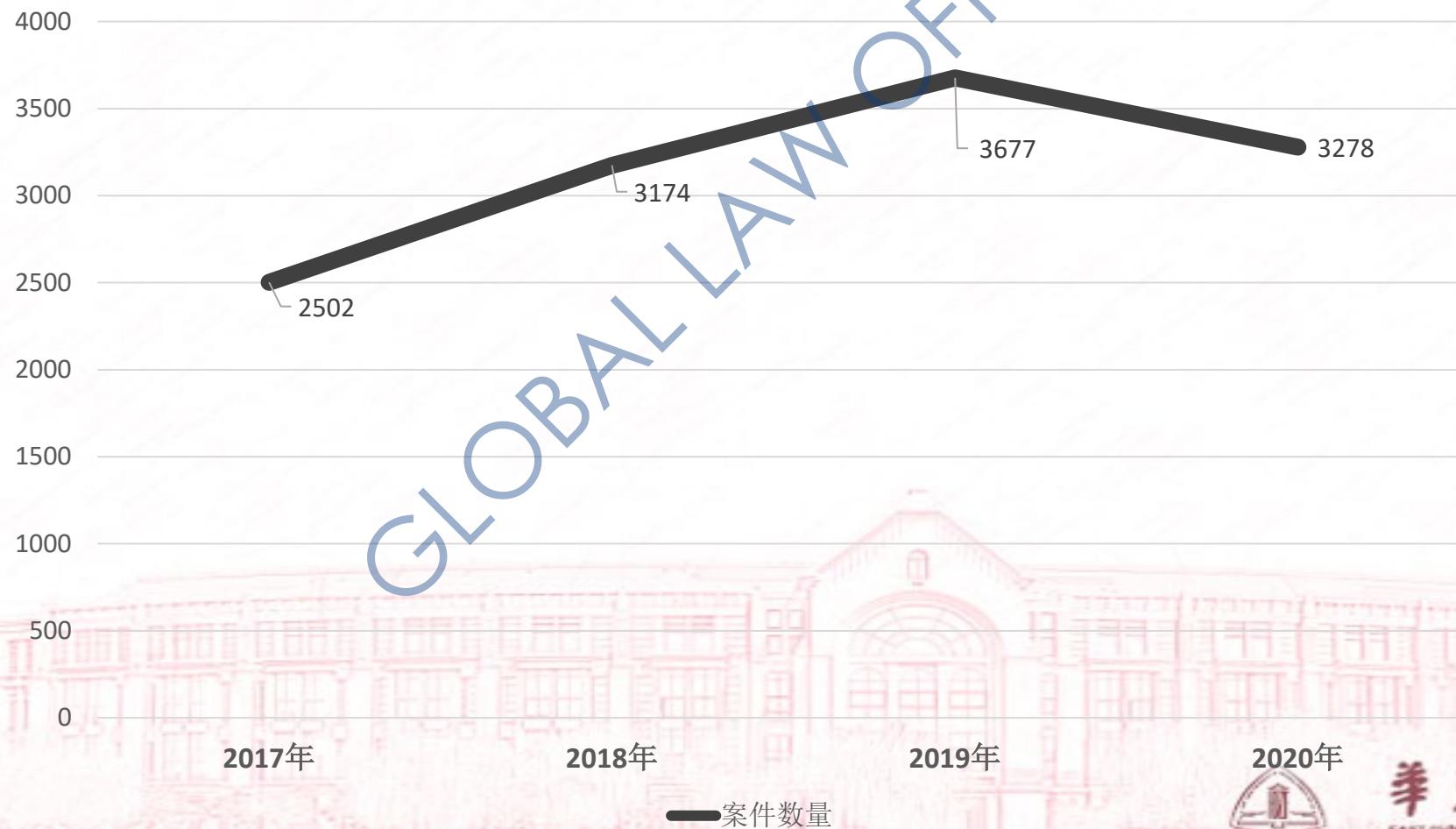


一、企业高管人员刑事犯罪现状



2017年-2020年企业高管人员涉刑事案件概况
(数据来源于: 北师大企业家犯罪年报告)

企业人员涉刑事案件数量共计12381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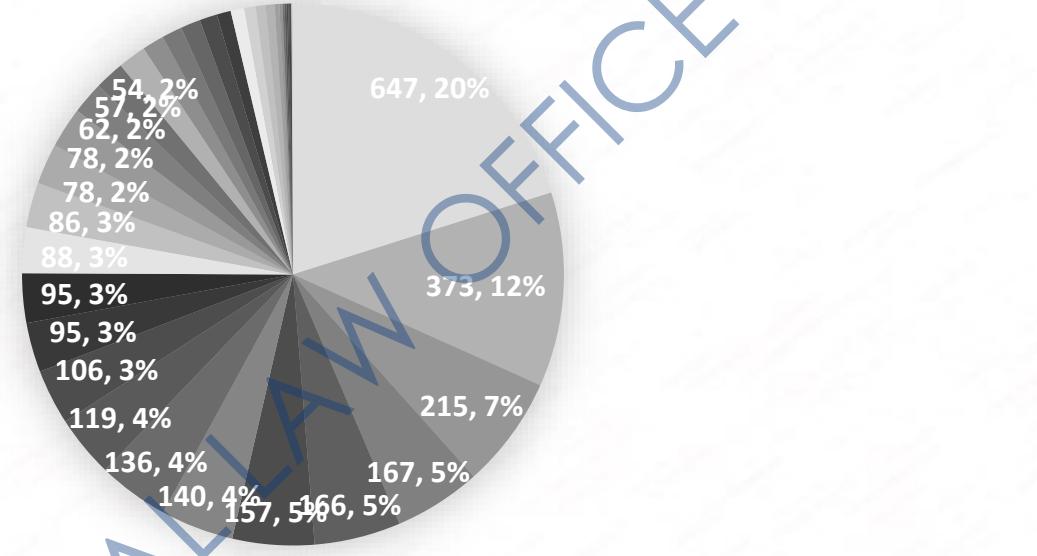
以2019年度为例

- 企业家涉案罪名多样化
- 民营企业家成为主导
- 涉案人员职务层次不齐
- 涉案环节广泛



2019年企业高管人员触犯罪名情况：罪名多样化

企业家犯罪共涉及39个罪名



- 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
- 合同诈骗罪
- 重大责任事故罪
- 受贿罪
- 拒不执行、裁定罪
- 贪污罪
- 挪用公款罪
- 私分国有资产罪
- 对单位行贿罪
- 侵犯商业秘密罪

- 职务侵占罪
- 挪用资金罪
- 串通投标罪
- 非法占用农用地罪
- 诈骗罪
- 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
- 逃税罪
- 单位受贿罪
- 国有公司人员失职罪
- 泄露内幕信息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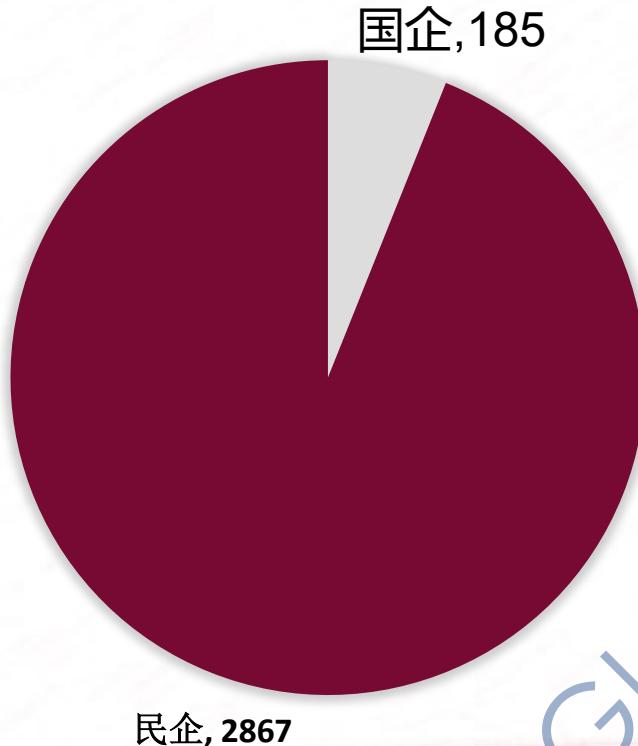
- 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
- 非法经营罪
- 行贿罪
- 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
- 骗取贷款罪
- 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罪
- 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
- 利用影响力受贿罪
- 介绍贿赂罪
- 内幕交易罪
- 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
- 污染环境罪
- 单位行贿罪
- 假冒注册商标罪
- 走私普通货物、物品罪
- 伪造公司印章罪
- 滥用职权罪
- 对有影响力的人行贿罪

2019年企业高管人员触犯罪名情况

- 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与腐败犯罪仍是企业家刑事风险的高发源头
- 这一现象表明民营企业“融资难”的问题在客观上并未得到妥善的解决；同时，也反映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罪在司法实践中存在适用范围的不当扩大的问题。
- 同时，职务侵占罪、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罪、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合同诈骗罪等经济犯罪仍处于高位，表明经济犯罪风险仍然是民营企业及企业家面临的重要风险形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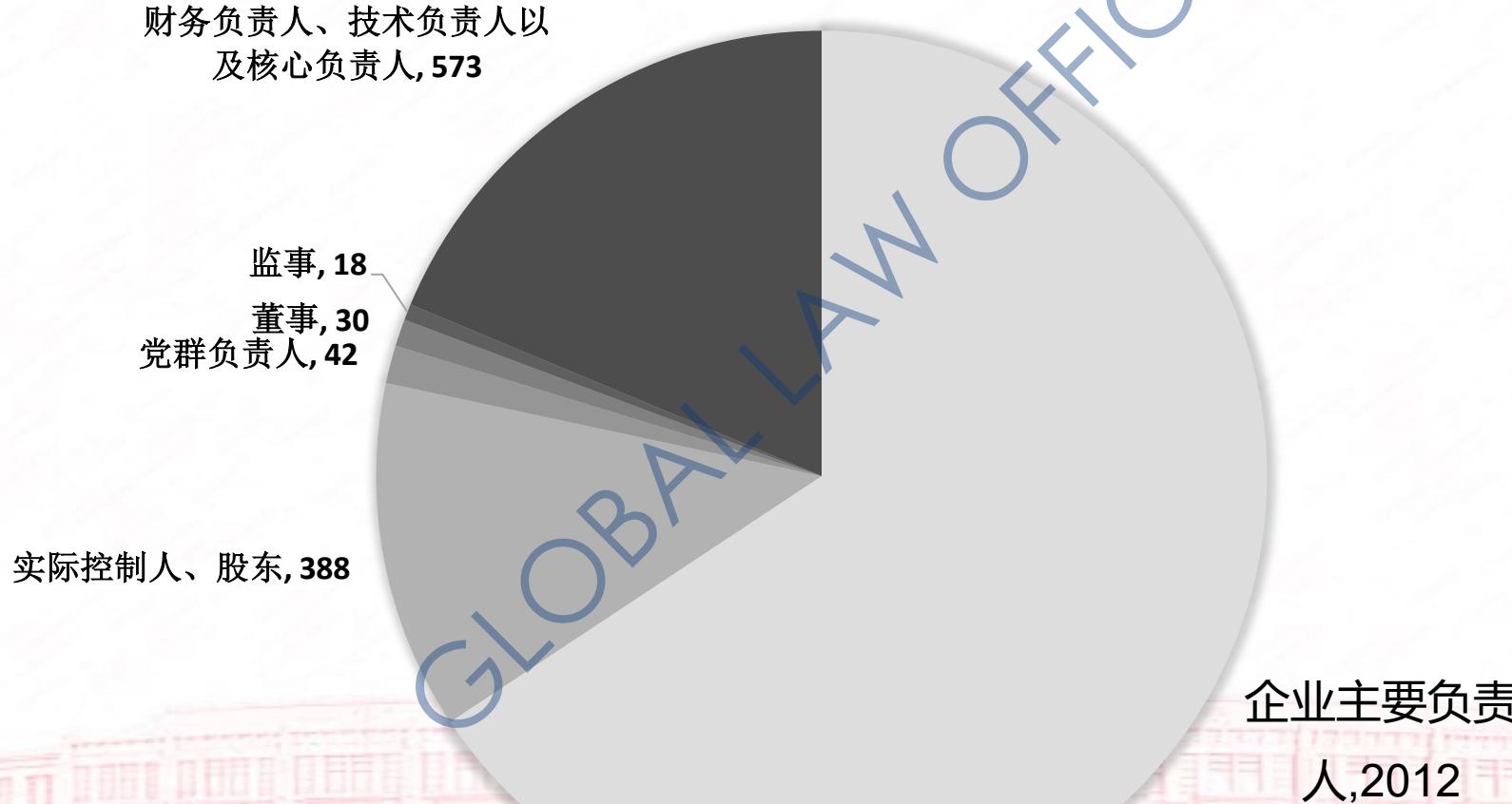
企业高管人员涉刑案件中的身份特征： 民营企业家占多数



• 民营企业家犯罪的
比例远高于国有企业



2019年企业高管人员涉刑案件中内部职务情况



2019年企业高管人员涉刑案件中内部职务情况总结

- 在职务方面，总体来看，犯罪企业家的职务中企业主要负责人所占比例最高，占到六成以上。财务负责人、技术负责人、销售（采购）负责人以及其他核心部门负责人次之。



2019年企业高管人员涉刑案件中涉案环节情况



2019年企业高管人员涉刑案件中涉案环节情况总结

- 总体来看，犯罪企业家的日常经营管理环节涉案最多。
- 同时，与之对应的是融资环节的案件不算多，但涉及人数众多。
- 在财务管理、招投标等环节，产生的腐败案件也是最多的。



二、企业刑事合规改革试点及其影响





“开展企业合规试点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的一项重要履职创新举措。”

“要从‘国之大者’的高度，充分认识开展改革试点工作的重大意义。”





企业犯罪相对不起诉适用机制

改革试行办法范本

(2020年9月11日)

为更好服务和保障经济社会发展、激励和促进企业合规经营，改革企业犯罪相对不起诉适用机制，为构建企业犯罪附条件不起诉制度积累实践经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人民检察院刑事诉讼规则》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充分发挥检察职能服务保障“六稳”“六保”的意见》等规定，结合检察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定义】企业犯罪相对不起诉适用机制是指人民检察院对于符合本办法规定的企业犯罪案件，督促企业建立健全刑事合规管理体系，设立一定的考察期限，经对企业刑事合规监督考察合格后，对犯罪嫌疑企业、犯罪嫌疑人决定适用不起诉等宽缓处理的机制。

企业刑事合规是指为防控企业经营管理中的刑事风险，建立健全预防、发现、处理企业违法犯罪行为的内部控制机制，使企业生产经营符合有关法律规定。

本办法所称企业犯罪，是指企业实施的单位犯罪，以及以企业名义或者为企业利益实施违反刑法规定的危害社会行为但法律未规定追究单位刑事责任的犯罪。

本办法所称犯罪嫌疑人，是指对企业犯罪承担刑事责任的企业

最高人民检察院

高检发办字〔2021〕22号

关于印发《最高人民检察院关于开展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

北京、辽宁、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湖北、湖南、广东省（直辖市）人民检察院：

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2020年3月起，最高人民检察院在上海浦东、金山、江苏张家港、山东郯城、广东深圳南山、宝安等6家基层检察院开展企业合规改革第一期试点工作。试点检察院对民营企业家负责人涉经营类犯罪，依法能不捕的不捕、能不诉的不诉、能不判实刑的提出适用缓刑的量刑建议，同时探索督促涉案企业合规管理，促进“严管”制度化，不让“厚爱”被

最高人民检察院新闻发布会



第一期试点

2020年3月，最高检启动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工作，在包括上海浦东、金山在内的全国6个基层院开展第一期试点。

第二期试点

2021年3月，全国检察机关企业合规试点工作进一步铺开，在北京、辽宁、上海、江苏、浙江等10个省份27家（62）市级院165家（387）基层院开展第二期试点。

企业合规

阶段性目标

01 STEP
惩治预防企业违法犯罪，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

02 STEP
申请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开展涉企犯罪附条件不起诉试点

03 STEP
推动涉企业犯罪附条件不起诉制度立法修改



企业合规

受到各界高度关注

在全国两会上得到代表、委员们的肯定

受到各试点地区地方党委、政府的欢迎

合规试点
工作受到
高度关注

取得企业界特别是民营企业界以及律师、法学理论等各界较为一致的认同



企业合规

阶段性成果

案件数量增加、类型丰富

案件数量少、影响力不足
主要为中小微企业的轻微刑事案件



案件数量增加
已有上市公司、国有企业、拥有上万名员工大型民营企业被纳入合规考察对象

整改要求逐渐精准专业

建立大而全的合规体系



普遍开始建立专项合规、进行有效整改、有针对性地纠正错误和填补漏洞

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逐渐规范化

企业自我考察

VS

检察机关考察

VS

行政监管机关考察

VS

第三方考察



由第三方机制管委会选任的第三方组织来监督评估



涉案企业合规
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管理委员会
正式成立



2021年9月，成立国家层面第三方机制管委会并召开首次联席会议，标志着试点工作整体迈入新阶段。

上海市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
管理委员会成立会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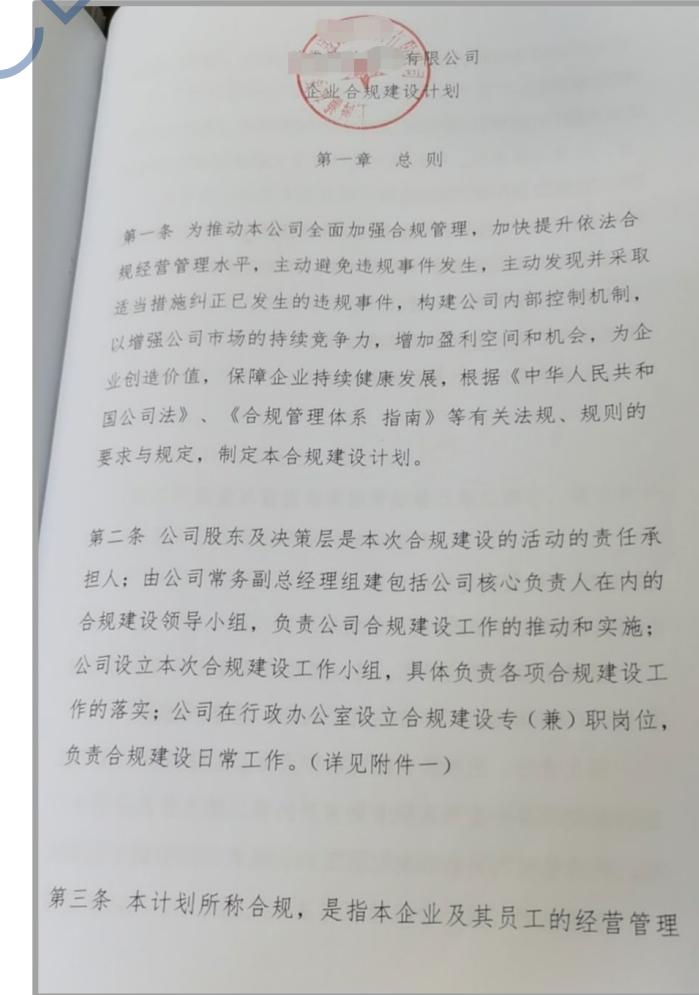
上海市涉案企业合规
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管理委员会

2021年12月，上海市成立第三方机制管委会。



全国共办理涉企业合规案件 **1777** 件，适用第三方机制的案件为 **1197** 件，占比 **67.36%**。全国已通过评估或正在整改的企业为 **1222** 家，人民检察院对 **1106** 人作出相对不起诉决定，对 **333** 家企业作出不起诉决定（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建设年度情况报告）。

上海市已办理77件合规案件，适用第三方机制的案件为72件（我本人参与两件），涉及22项罪名，已对89家企业进行合规整改，已不起诉单位35家、个人56人。



最高检发布的典型案例情况

最高检发布的两批合规改革试点典型案例共十件，涉及六个省/直辖市，除了上海市、深圳市、江苏省、山东省以及湖北省五个试点省份外，海南作为非试点地区也有一个案例入选；

两批典型案例中的涉案企业经营类型广泛，包含科技类、食品类及电器类等等，但主要以科技型企业为主；

两批典型案例共涉及九个罪名，其中串通投标案两起，其余各一起；十个典型案例中有七个获得了不起诉处理，两个从宽处理，一个撤案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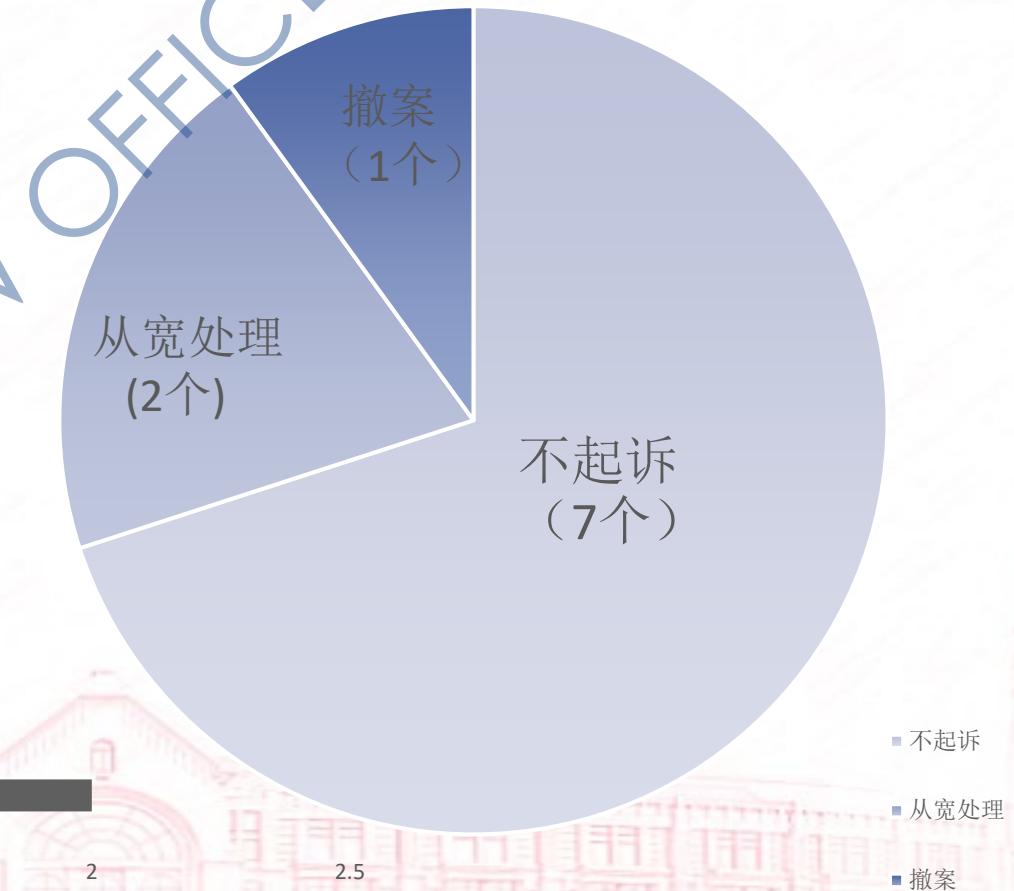


最高检发布的典型案例情况

典型案例罪名分布图



典型案例处理结果图



■ 不起诉
■ 从宽处理
■ 撤案



案例1：张家港市L公司、张某甲等人污染环境案

➤ 基本案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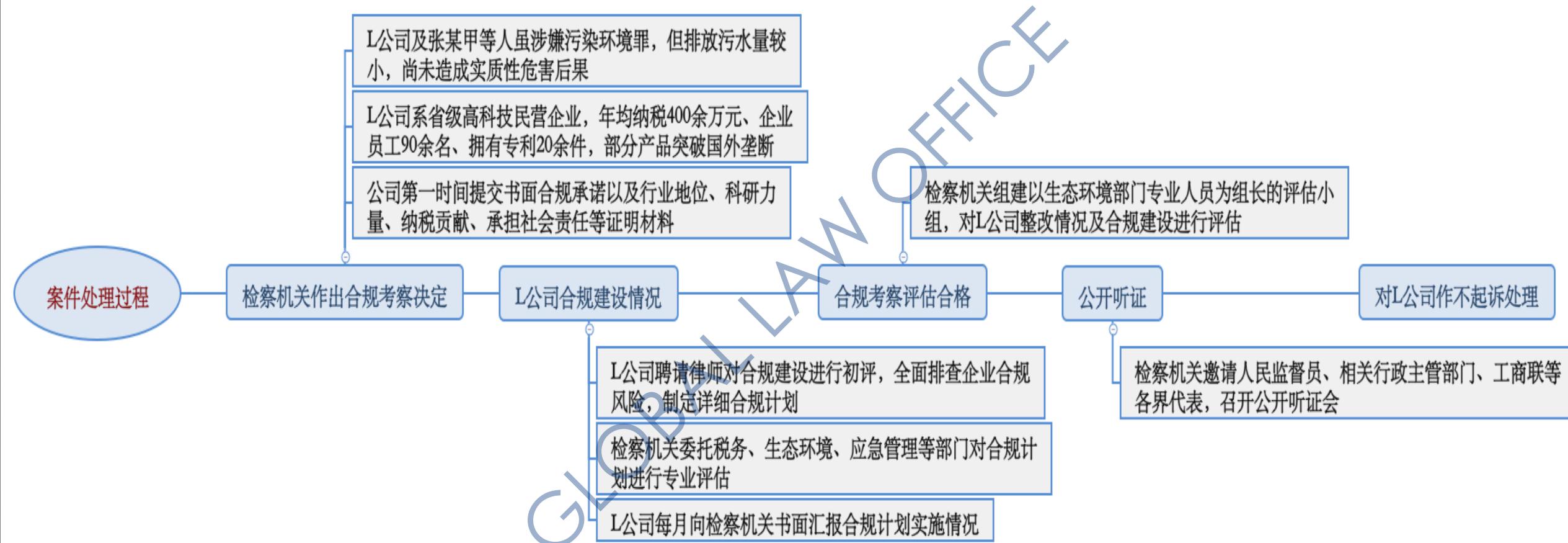
- 江苏省张家港市L化机有限公司系从事不锈钢产品研发和生产的省级高科技民营企业，**张某甲、张某乙、陆某某分别系该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行政主管。**
- 2018年下半年，L公司在未取得生态环境部门环境评价的情况下建设酸洗池，并于2019年2月私设暗管，将含有镍、铬等重金属的酸洗废水排放至生活污水管，造成严重环境污染。苏州市张家港生态环境局现场检测，L公司排放井内积存水样中总镍浓度为29.4mg/L、总铬浓度为29.2mg/L，分别超过《污水综合排放标准》的29.4倍和19.5倍。2020年6月，张某甲、张某乙、陆某某主动向张家港市公安局投案，如实供述犯罪事实，自愿认罪认罚。

➤ 处理结果

- 检察机关对L公司作出**不起诉决定**；
- 苏州市生态环境局对L公司作出**行政处罚决定**。



案例1：张家港市L公司、张某甲等人污染环境案



案例2：上海市A公司、B公司、关某某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

➤ 基本案情

- 被告单位上海A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A公司）、上海B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B公司），被告人关某某系A、B两家公司实际控制人。
- 2016年至2018年间，关某某在经营A公司、B公司业务期间，在无真实货物交易的情况下，通过他人介绍，采用支付开票费的方式，让他人为两家公司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共219份，价税合计2887余万元，其中税款419余万元已申报抵扣。2019年10月，关某某到案后如实供述上述犯罪事实并补缴涉案税款。
- 2020年6月，公安机关以A公司、B公司、关某某涉嫌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 处理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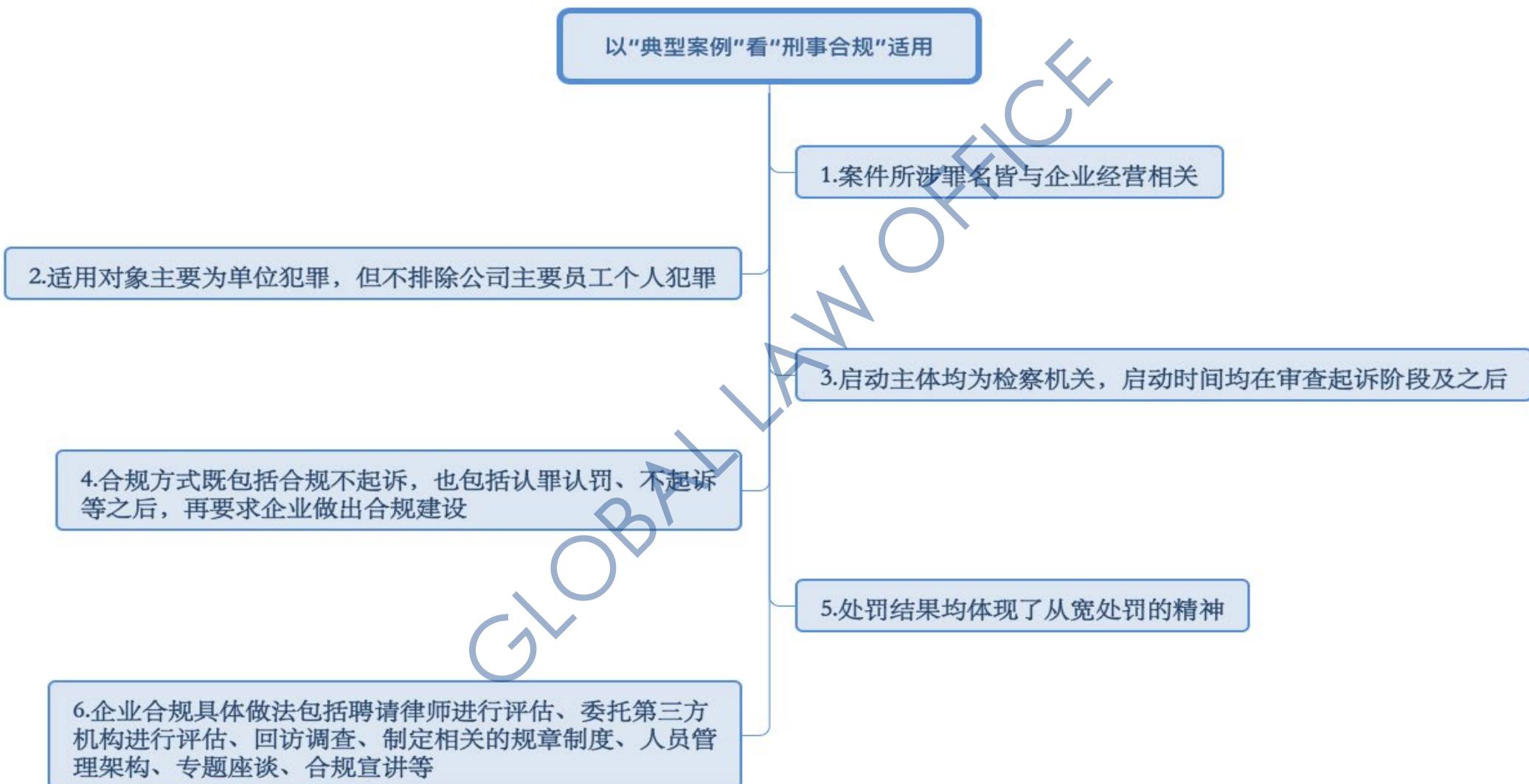
- 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法院以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分别：
 - 判处A公司罚金15万元；
 - 判处B公司罚金6万元；
 - 判处关某某有期徒刑3年，缓刑5年。



案例2：上海市A公司、B公司、关某某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案



以“典型案例”看“刑事合规”的适用趋势



三、未来企业可能的应对



企业家、高管人员犯罪的成因

01

企业家重视开拓、重视权力、轻视法律、轻视规则

02

公司管理制度不规范

03

公司法务人员刑事法律意识和诉讼经验欠缺



企业刑事法律风险控制的难点

风险不容易发现，或者发现慢了

合规做法不被法律承认，刑法的实质性解释（嘉定非法经营案）



企业刑事法律风险控制的建议

- 建立合规制度（要我合规——我要合规，合规可以成为否定刑事责任的重要依据。）
- 合规培训

事前审查

事后化解

- 律师介入
- 单位切割（某玉石公司）





谢谢聆听

Thank You

电话：13917179992

Email: blackw114@163.com



最新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机制实务与案例

Beijing | Shanghai | Shenzhen | Chengdu 2022

www.glo.com.cn

中国首家律师事务所
The First Chinese Law Firm

目录

CONTENTS

- 01 发展脉络
- 02 制度详解
- 03 实例探析
- 04 总结 Takeaway



01

发展脉络

- (一) 制度背景
- (二) 发展历程
- (三) 规范依据

最新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机制实务与案例

(二) 发展历程

➤ 概念：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

人民检察院在办理涉企犯罪案件时，对符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适用条件的，交由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管理委员会选任组成的第三方监督评估组织对涉案企业的合规承诺进行调查、评估、监督和考察。考察结果作为人民检察院依法处理案件的重要参考。

（《关于建立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的指导意见（试行）》第一条）

检察
主导

各方
参与

客观
中立

强化
监督

2020

2020.03 最高检部署在上海、广东、江苏、山东等4个省份的6个基层检察院开展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
依法可不捕、不诉的，责成涉案企业作出合规承诺、切实整改，“厚爱”+“严管”，推动企业刑事犯罪诉源治理

2021

2021.03 最高检部署开展第二批改革试点，试点范围扩展到北京、上海等10个省份的62个市级院、387个基层院
2021.06 最高检、全国工商联等八部门印发《关于建立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的指导意见（试行）》
2021.06 最高检印发第一批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典型案例
2021.11 最高检等九部门下发《<关于建立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的指导意见（试行）>实施细则》
2021.12 最高检等九部门组建国家层面第三方机制专业人员库
2021.12 最高检印发第二批企业合规典型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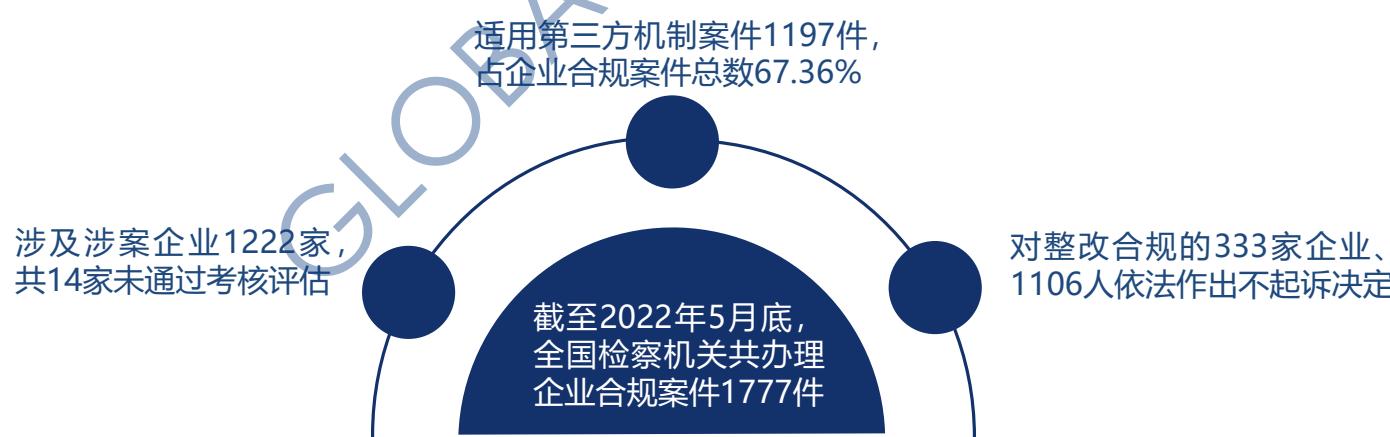
2022

2022.01 最高检等九部门下发《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专业人员选任管理办法（试行）》
2022.04 全国工商联办公厅、最高检办公厅等联合制定出台《涉案企业合规建设、评估和审查办法（试行）》
2022.06 最高检发布《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建设年度情况报告》：
截至2022年5月底，全国共1777件企业合规案件，其中1179件适用第三方机制
2022.08 最高检印发第三批企业合规典型案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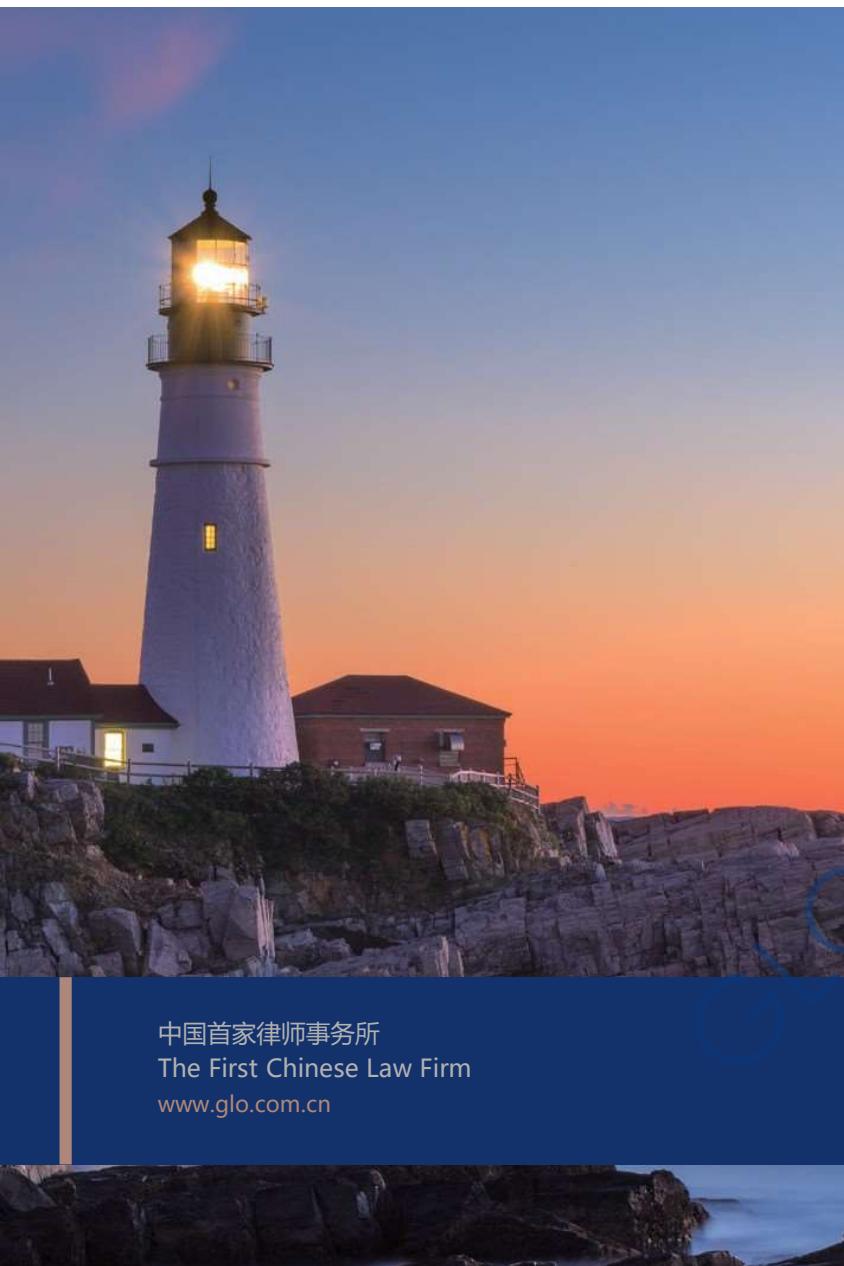
最新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机制实务与案例

(三) 规范依据

序号	文件名称 (仅列举公开文件)	效力级别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1	关于建立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的指导意见（试行）	两高司法文件	2021.06.03	定义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明确适用范围和条件，对第三方机制管委会的组成和职责以及第三方机制的启动和运行作出整体性规定。
2	《关于建立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的指导意见（试行）》实施细则	两高司法文件	2022.01.04	详细规定了第三方机制管委会的组成和职责；第三方机制管委会联席会议和办公室的职责；第三方组织的性质、启动和运行。
3	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专业人员选任管理办法（试行）	两高司法文件	2022.01.04	对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专业人员的选任和日常管理，以及工作保障作出细化规定。
4	涉案企业合规建设、评估和审查办法（试行）	政党及组织文件	2022.04.19	从涉案企业合规建设、合规评估以及合规审查三个方面作出详细规定，规范第三方机制相关工作。



(来源：最高检2022年6月28日发布：《推进涉案企业合规改革，重在落实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



中国首家律师事务所
The First Chinese Law Firm
www.glo.com.cn

环 球 律 师 事 务 所
GLOBAL LAW OFFICE
since 1919

制度详解

- (一) 域外机制概览
- (二) 全国推行机制
- (三) 地方特色机制

The First Chinese Law Firm
www.glo.com.cn

最新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机制实务与案例

(二) 全国推行机制

➤ 第三方机制的适用

2022年4月全国检察机关全面推开涉案企业合规改革试点工作会议部署会强调：

“无论是民营企业还是国有企业，无论是中小微企业还是上市公司，只要涉案企业认罪认罚，能够正常生产经营、承诺建立或者完善企业合规制度、具备启动第三方机制的基本条件，自愿适用的，都可以适用第三方机制。”

《关于建立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的指导意见（试行）》



最新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机制实务与案例

《涉案企业合规建设、评估和审查办法（试行）》

（二）全国推行机制

➤ 企业合规建设、评估和审查要求

涉案企业 企业合规建设要素	第三方组织 企业合规评估重点	第三方机制管委会 + 人民检察院 企业合规审查要点
<p>企业应全面停止涉罪违规违法行为，成立合规建设领导小组，在开展风险排查的基础上 制定专项合规计划并依计划执行，最终实现有效防止相同或类似违法犯罪行为再次发生的根本目的。合规计划需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高层合规承诺；✓ 设置合规管理机构或人员，并确保该等机构或人员的独立性及权威性；✓ 建立健全合规管理的制度机制，并为该等制度机制的有效运行提供人力物力保障；✓ 设置适当的合规目标，并细化合规措施；✓ 建立检测、举报、调查和处理合规风险的机制；✓ 建立合规绩效考评机制；✓ 建立持续改进、定期报告机制。	<p>企业合规评估重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对涉案合规风险的有效识别、控制；✓ 对违规违法行为的及时处置；✓ 合规管理机构或者管理人员的合理配置；✓ 合规管理制度机制建立以及人力物力的充分保障；✓ 监测、举报、调查、处理机制及合规绩效评价机制的正常运行；✓ 持续整改机制和合规文化已经形成。	<p>企业合规审查要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第三方组织制定和执行的评估方案是否适当；✓ 评估材料是否全面、客观、专业，足以支持考察报告的结论；✓ 第三方组织或其组成人员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公正履职的不当行为或者涉嫌违法犯罪行为。

最新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机制实务与案例

(三) 地方特色机制

注：参考2021年最高人民检察院应用理论研究课题《涉案企业合规建立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实践与问题研究》的阶段性成果文章《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的建立与运行》。

多元化的监督考察模式

1. 检察委托模式

根据《关于建立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的指导意见（试行）》，检察机关委托专业第三方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对企业进行监督考察评估。

3. 检行联合模式

检察机关根据案件所涉领域，联合行政部门如当地环保局、应急管理局等共同负责监督考察工作，如，辽宁省检察院联合10家行政机关制定了《关于建立涉罪涉案企业合规考察制度的意见》。

2. 联合监管模式

由党委政府成立专门的合规监管委员会，由检察机关牵头，以当地司法局、工商联等为成员单位，遴选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以及行政机关业务骨干，组建专门的合规监管人队伍，联合开展监督考察，如，江苏省张家港市检察院提请市委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成立合规监管委员会，组建合规监管人队伍。

4. 独立监控模式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检察院在全国首创了“企业刑事合规独立监控人”制度，区别于其他几种模式的突出特点是独立监控人是受涉罪企业委托，对企业刑事合规建设情况进行调查、规划、监督的律师事务所，类似美国的刑事监管人制度。



环 球 律 师 事 务 所
GLOBAL LAW OFFICE
since 1979

03

实例探析

- (一) 案例综述
- (二) 典型案例

中国首家律师事务所
The First Chinese Law Firm
www.glo.com.cn

The First Chinese Law Firm
www.glo.com.cn

仅供内部交流参考



中国首家律师事务所
The First Chinese Law Firm
www.glo.com.cn

GLOBAL LAW OFFICE 04

Takeaway

环 球 律 师 事 务 所
GLOBAL LAW OFFICE
since 1919

The First Chinese Law Firm
www.glo.com.cn

最新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机制实务与案例

总结 Takeaway：

-
- 01 经济的全球化需要**经济规则的全球化**，企业合规刑事激励机制这一舶来品，在世界范围内的公司治理、犯罪治理，以及**经济刑法学**等研究领域，都广受关注；
 - 02 随着我国最高检等多部门布点实验企业合规程序激励机制，这一规则在我国的逐步推行、发展与完善，已成大势所趋；
 - 03 各个国家对于刑事合规的**制度基础**：**单位犯罪/企业犯罪主体资格**问题，规定各不相同。且检察院的主观能动性也有天壤之别，因此中国正在摸索具有**自身特色**的刑事合规激励机制的道路，且各地实践也八仙过海各显神通；
 - 04 作为公司的高管（法总、合规总）需要密切关注这一制度发展趋势，对于**公司治理、合规治理、内外部合规风险**的近期、中期、长期的深刻影响！《理解未来的7个原则》：找出硬趋势、洞察先机、重新定义价值、树立愿景、规划未来、影响未来。

简历介绍

执业领域

监管合规 | 公司调查与政府调查 | 争议解决与诉讼

专业行业

生命科学及医疗

李嘉杰是环球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的合伙人，中国及美国加州执业律师、美国注册舞弊审查师，英国法律评论认证专家。其主要执业领域为监管合规、公司调查与政府调查、争议解决与诉讼、医疗与生命科学等。

李嘉杰在监管合规法律领域执业十余载，经验非常丰富。他尤为擅长开展各类公司内部调查和政府调查的配合应对工作，主要法律领域涉及反腐败（包括美国 FCPA）、反垄断、反洗钱、白领犯罪、数据及网络安全等。其为多家知名跨国公司、国企央企和大型民营企业，提供全方位的法律与合规服务，并代表企业与跨法域的政府部门进行沟通与交流。

李嘉杰在全球权威律所和律师排名的奖项上屡获殊荣。此外，李嘉杰还担任上海市律师协会法律与合规委员会委员、中国合规专业人士协会理事等社会职务，并作为校外导师，为复旦大学等高校研究生讲授法律、合规相关实务课程。

执业资格及认证

中国 执业律师

美国加利福尼亚州 执业律师

美国注册舞弊审查师 (ACFE) 注册舞弊审查师

英国法律评杂 认证专家

上海市律师协会 法律与合规业务委员会委员

ACCP合规专业人士协会 理事

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 专业人员



李嘉杰 | 合伙人

联系方式

E: jackyli@glo.com.cn

D: 021-2310-8211

教育背景

华东政法大学 法学硕士

华东政法大学 法学学士

简历介绍

奖项

亚太法律 500强

2020-2022 明日之星: 监管与合规;

2019 新一代律师: 监管与合规;

2019 特别推荐律师: 生命医疗及科学。

《商法》

2021 明日之星

Legal Band

2021 中国律师特别推荐榜15强: 刑事合规

近期出版及见解

2021-2022 法律行业研究《风险与合规管理指引》

2020-2022 钱伯斯《反腐败全球法律指南》中国章节

2021 ICLG《商业犯罪》

2021 Cross-Border Compliance Investigation Series | Analysis on Bribe-Taking Parties under the FCPA and China's Anti-Corruption Laws

2021 Cross-Border Compliance Investigation Series | How would the Data Security Law Impact Cross-Border Compliance Investigations and Litigations?

2019-2022 法律行业研究《国际调查回顾》第九版&第十版 &第十一版 &第十二版

2019-2022 亚太法律500强《法律指南: 中国地区反贿赂与反腐败》

Q&A

Thank you!

GLOBLAW OFFICE



The First Chinese Law Firm
www.glo.com.cn